



百信集團

PASHUN GROUP

Pa Sh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4

— 中期報告

2020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0
其他資料	45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陳燕飛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於2020年6月18日離任主席及執行董事
職務,且不再擔任行政總裁)

沈順先生
陳榮新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雄峰先生
胡海松先生
吳國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良忠先生
黃德盛先生(於2020年7月31日退任)
呂永超先生

授權代表

陳榮新先生
沈順先生

公司秘書

洪慶虹先生 *HKICPA*

審核委員會

劉良忠先生(主席)
呂永超先生
黃德盛先生(於2020年7月31日退任)

薪酬委員會

劉良忠先生(主席)
陳燕飛先生(於2020年6月18日停任)
黃德盛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燕飛先生(主席)
(於2020年6月18日停任)
劉良忠先生
呂永超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陳燕飛先生(主席)
(於2020年6月18日停任)
呂永超先生
劉良忠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觀塘道328號
溫黛工業大廈3樓K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四川省成都市
金牛區
五福橋東路229號
龍湖北城天街二期
28幢608-616號

核數師

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新界

葵涌葵昌路51號

九龍貿易中心

2座15樓1510-1517室

股份代號

00574

公司網站

www.pashun.com.cn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連同2019年的同期比較數字。本集團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a)	258,279	452,188
銷售成本		(251,422)	(420,156)
毛利		6,857	32,03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a)	8,644	11,535
其他虧損	4(b)	(3,175)	(2,897)
銷售及分銷開支		(3,583)	(6,495)
日常及行政開支		(11,770)	(19,837)
融資成本	5	(5,129)	(6,13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651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8,156)	8,852
所得稅開支	7	(667)	(4,063)
期內(虧損)/溢利		(8,823)	4,789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877)	4,614
非控股權益		54	175
		(8,823)	4,789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分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分 (未經審核)	
每股(虧損)/盈利	9	(0.60)	0.32
基本		(0.60)	0.32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	(8,823)	4,789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實體之 財務報表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8,477	1,376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346)	6,165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00)	5,990
非控股權益	54	175
	(346)	6,16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0,339	51,642
使用權資產	11	5,003	3,06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51,563	50,580
其他無形資產		28,214	29,63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3,000
物業發展項目	12	185,797	185,79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	1,972	1,972
遞延稅項資產		5,645	6,312
		328,533	331,995
流動資產			
存貨		15,448	14,84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428,888	373,740
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15	198,066	179,179
應收關聯方款項		85	8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	-	9,8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5,974	16,125
		648,461	593,87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50,608	111,979
銀行借款		10,000	6,000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445	28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	2
應付關聯方款項		126	144
應付企業債券	18	32,195	26,871
應付所得稅		8,616	8,695
		202,992	153,974
流動資產淨值		445,469	439,8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74,002	771,89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20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23,797	24,053
應付企業債券	18	65,389	64,143
租賃負債		1,580	114
		<u>90,766</u>	<u>88,310</u>
資產淨值		683,236	683,58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1,216	1,216
儲備		695,867	696,267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權益總額		697,083	697,483
非控股權益		(13,847)	(13,901)
權益總額		683,236	683,58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股本	股份溢價	中國 法定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1,216	691,882	33,157	(22,000)	11,456	(9,545)	(26,534)	17,851	697,483	(13,901)	683,582
期內溢利	-	-	-	-	-	-	-	(8,877)	(8,877)	54	(8,82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8,477	-	-	8,477	-	8,477
中國境外實體之財務報表換算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8,477	-	-	8,477	-	8,47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8,477	-	(8,877)	(400)	54	(346)
於出售相關金融資產時轉撥至累計虧損	-	-	-	22,000	-	-	-	(22,000)	-	-	-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147	-	-	-	-	(147)	-	-	-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216	691,882	33,304	-	11,456	(1,068)	(26,534)	(13,173)	697,083	(13,847)	683,236
於2018年12月31日	1,116	641,391	48,789	-	20,537	(1,462)	(26,534)	186,859	870,696	(14,223)	856,473
期內溢利	-	-	-	-	-	-	-	4,614	4,614	175	4,78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376	-	-	1,376	-	1,376
中國境外實體之財務報表換算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	-	1,376	-	-	1,376	-	1,37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376	-	4,614	5,990	175	6,165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	100	50,491	-	-	-	-	-	-	50,591	-	50,591
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1,069	-	-	-	-	(1,069)	-	-	-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216	691,882	49,858	-	20,537	(86)	(26,534)	190,404	927,277	(14,048)	913,22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26,297</u>	<u>(18,278)</u>
投資活動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25	–	4,912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	8,124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3,0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9,893	40,589
其他現金流入淨額		<u>6</u>	<u>23</u>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2,899</u>	<u>53,648</u>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貸款		–	(28,824)
其他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253	<u>(1,876)</u>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3,253</u>	<u>(30,70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0,145)	4,67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25	48,831
匯率變動的影響		(6)	<u>(22)</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u>5,974</u>	<u>53,479</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依據的會計政策，與2019年度週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惟預期將於2020年度週年綜合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足以影響政策應用及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收入與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應用本期間生效的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亦無應用並未於本期間生效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3. 收益及分部呈報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進行醫藥分銷、自營零售藥房及生產醫藥產品。

收益指供應予客戶之貨品之銷售價值。各重要收益類別的款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醫藥分銷	248,095	415,127
自營零售藥房	—	1,255
醫藥生產	10,184	35,806
	<u>258,279</u>	<u>452,188</u>

於該兩個期間，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均在某一時點確認。

3. 收益及分部呈報 (續)

(b) 分部呈報

本集團通過經營範圍及分銷渠道管理其業務。按與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進行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報下列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其他營運分部合併以組成以下的可呈報分部。

- 醫藥分銷: 該分部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向(i)批發商; (ii)特許經營零售連鎖藥店及(iii)醫院及農村地區的其他醫療機構銷售醫藥產品。
- 自營零售藥房: 該分部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於自營零售藥房銷售醫藥及保健產品、藥用化妝品及日常用品。
- 醫藥生產: 該分部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本集團生產的醫藥產品。

本集團的收益及經營溢利全部來自中國的醫藥分銷、自營零售藥房及醫藥生產業務,而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主要資產位於中國。因此,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地理分部分析。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人提供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供審核,並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之用。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可呈報分部所產生之銷售額及開支後分配予該等分部。可呈報分部溢利所用之計量方法為毛利。分類間銷售乃經參考外部人士就類似訂單收取的價格而進行定價。

3. 收益及分部呈報 (續)

(b) 分部呈報 (續)

(ii) 可呈報分部收益與損益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258,279	452,298
分部間收益抵銷	—	(110)
綜合收益 (附註3(a))	<u>258,279</u>	<u>452,188</u>
溢利		
可呈報分部溢利	6,857	32,021
分部間虧損抵銷	—	11
來自外部客戶的毛利	6,857	32,032
其他收入及收益	8,644	11,535
其他虧損	(3,175)	(2,897)
銷售及分銷開支	(3,583)	(6,495)
日常及行政開支	(11,770)	(19,837)
融資成本	(5,129)	(6,13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651
除稅前綜合 (虧損) / 溢利	<u>(8,156)</u>	<u>8,852</u>
其他項目		
折舊及攤銷		
可呈報分部總額	56	58
未分配總額	3,150	1,780
綜合總額	<u>3,206</u>	<u>1,838</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虧損

(a)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特許經營費	3,539	3,893
銀行利息收入	37	34
其他應收貸款產生之利息收入	2,037	–
租金收入	–	2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256	256
匯兌收益	1	5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25)	–	5,516
特許權使用費收入	2,000	–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	32
其他	774	1,229
	8,644	11,535

附註： 特許經營費及特許權使用費收入按「隨時間」基準確認。

4.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其他虧損 (續)
(b) 其他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1,9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3	7
下列各項之減值虧損：		
- 存貨	-	119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169	855
	3,175	2,897

5.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293	967
應付企業債券 (附註18)	4,775	5,039
租賃負債	10	52
其他	51	79
	5,129	6,137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出售存貨成本 (附註i)	251,422	420,156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057	6,337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38	224
員工成本總額 (附註ii)	5,195	6,56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417	1,0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28	1,838
使用權資產折舊	462	676
核數師酬金	163	217

附註：

- (i)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已出售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及折舊及攤銷開支合計人民幣390,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46,000元），亦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有關總金額。
- (ii)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期內撥備	—	4,682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產生及撥回	667	(619)
	667	4,063

- (i) 本集團須根據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的司法權區產生的溢利按實體方式繳付所得稅。
- (i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i)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就兩個呈列期間的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v)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概無須應課有關中國所得稅的期間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就本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成都東洋百信製藥有限公司（「成都百信」）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已申請優惠所得稅。成都百信已自地方稅務機關取得批文並有權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2019年：無）。

9.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8,877,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4,614,000元）及已發行的加權平均股數1,474,993,000股普通股（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420,566,000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已授出之購股權，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於兩個呈列期間之平均市價。

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原因為兩個呈列期間概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重大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為人民幣1,328,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38,000元）。

11. 使用權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使用辦公物業訂立為期四年的新租賃協議。本集團須於合約期內每年支付固定費用。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額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均為約人民幣2,457,000元。

12. 物業發展項目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物業發展項目，按成本計	<u>185,797</u>	<u>185,797</u>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物業發展項目之賬面值概無變動。

直至2019年12月31日末，本集團已就中國一家物流中心之物業發展項目，向一名第三方成都億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億銘」）支付約人民幣185,797,000元。物業發展項目所在土地之土地使用權目前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與成都億銘名義登記。本集團管理層及成都億銘明白，物業發展項目之發展成本（包括因土地用途變更而產生之項目所在土地之任何土地出讓金）分別由本集團及成都億銘承擔30%及70%，而附屬公司及成都億銘可享有用於物業發展項目之土地所有權及發展項目竣工後相關物業之30%及70%。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u>1,972</u>	<u>1,972</u>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附註a)	343,886	291,586
應收銀行票據(附註b)	1,123	1,494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c)	83,879	80,660
	<u>428,888</u>	<u>373,740</u>

附註：

(a) 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

按貨品交付日期計算並扣除呆賬撥備之應收賬款及商業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83,403	9,380
1至3個月	11,635	30,709
4至6個月	5,130	69,398
6個月以上	243,718	182,099
	<u>343,886</u>	<u>291,586</u>

本集團向客戶授予30至180日(2019年12月31日：30至180日)的平均信貸期。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續)

(b) 應收銀行票據

應收銀行票據的賬齡在180日(2019年12月31日：180日)以內。

(c)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分析如下：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可收回稅項	22,811	22,34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應收代價 (附註)	16,939	26,902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之應收代價	3,000	3,000
應收特許費	6,000	4,000
其他	35,129	24,416
	83,879	80,660

附註：

根據出售附屬公司鹽池縣醫藥藥材有限公司之協議，出售代價人民幣1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應由賣方分別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或之前支付。截至2020年6月30日，有關出售代價合共人民幣18,000,000元尚未結清。

於初步確認時，應收代價之公平值估計為人民幣26,326,000元，採用實際年利率為11.52%。應收代價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採用實際年利率11.52%，就本期間確認應收代價之推算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037,000元，已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附註4(a))。

15. 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供應商款項 (附註)	188,553	169,735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9,513	9,444
	<u>198,066</u>	<u>179,179</u>

附註：

該款項指就購買與本集團所開展業務有關之貨品而向供應商支付之按金。管理層預期，大部分該等購買將於報告期結束後一年內進行。

16.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a、b及c)	-	9,89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u>5,974</u>	<u>16,125</u>
	<u>5,974</u>	<u>26,018</u>

附註：

- (a) 於2019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人民幣9,893,000元，已就人民幣11,787,000元之票據融資抵押予銀行。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結清相關應付票據後獲解除。於報告期末，已動用票據融資為人民幣11,787,000元。
- (b) 銀行現金乃以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 (c) 於2019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存放於中國境內銀行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5,886,000元。將該等資金匯出中國受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條例管制。

1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附註(i))	88,677	35,205
應付票據	—	19,788
租賃負債	1,409	861
應付薪金、工資及福利	12,255	11,396
合約負債(附註(ii))	14,530	13,796
應計企業債券利息	6,048	6,584
其他應付款項	27,689	24,349
	<u>150,608</u>	<u>111,979</u>

附註：

- (i) 根據交貨日期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49,131	7,616
1至3個月	12,210	4,885
超過3個月	27,336	22,704
	<u>88,677</u>	<u>35,205</u>

供應商授予本集團之信貸期為30至180日(2019年12月31日：30至180日)。

1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附註：(續)

- (ii) 本集團按合約規定就銷售醫藥產品向客戶收取按金，被視為合約負債。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確認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之收益金額：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計入期／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u>568</u>	<u>7,103</u>

18. 應付企業債券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企業債券賬面值到期日：		
—2019年	3,706	3,635
—2020年	24,842	23,236
—2021年	15,460	14,324
—2022年	3,075	2,857
—2023年	854	796
—2024年	32,827	30,479
—2025年	16,820	15,687
	97,584	91,014
須於以下期間支付		
—一年內	32,195	26,871
—兩年至五年內	65,389	64,143
—五年以上	—	—
	97,584	91,014
作呈報用途的分析：		
流動負債	32,195	26,871
非流動負債	65,389	64,143
	97,584	91,014
應付企業債券之變動如下：		
期／年初	91,014	87,410
確認為融資成本的利息(附註5)	4,775	10,421
重新分類及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 應計利息	—	(6,584)
期／年內償還	—	(1,864)
匯兌調整	1,795	1,631
	97,584	91,014
期／年末		

18. 應付企業債券(續)

於2020年6月30日，本金總額為111,900,000港元(2019年12月31日：111,900,000港元)之企業債券尚未償還。

19. 股本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期／年初	5,000,000	5,000	2,000,000	2,000
年內普通股增加	-	-	3,000,000	3,000
期／年末	5,000,000	5,000	5,000,000	5,000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面值 千港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面值 千港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期／年初	1,474,993	1,475	1,216	1,357,874	1,358	1,116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	-	-	-	117,119	117	100
期／年末	1,474,993	1,475	1,216	1,474,993	1,475	1,216

2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已於2015年5月26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以就若干合資格參與者過往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及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的績效、增長或成功而言乃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績效、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參與者維持持續的合作關係。計劃將自2015年5月26日起十年期間內有效，惟可根據有關條文提早終止計劃。

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候選、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人員；(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候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直接或間接股東；(iv)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供應商、客戶、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加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v)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建議、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任何個人或實體；及(vi)上文(i)至(v)段所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

因行使根據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之10%。

計劃參與者須於建議日期後28日內接納授出後，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就買賣一手或以上股份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行使任何購股權均可能受到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歸屬時間表規限，而歸屬時間表應於要約函件中訂明。

股份於行使購股權後予以發行及配發。本公司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清償購股權。

2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劃項下概無任何購股權被授出、行使、沒收或失效。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按行使價每股0.60港元認購75,69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失效。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變動及其行使價如下：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董事 千份	僱員 千份	其他 千份	總計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董事 千份	僱員 千份	其他 千份	總計 千份
期／年初	0.67	20,000	10,000	70,000	100,000	0.64	28,000	40,390	107,300	175,690
年內失效	-	-	-	-	-	(0.6)	(8,000)	(30,390)	(37,300)	(75,690)
期／年末	0.67	20,000	10,000	70,000	100,000	0.67	20,000	10,000	70,000	100,000
可於期／年末行使	0.67	20,000	10,000	70,000	100,000	0.67	20,000	10,000	70,000	100,000

購股權可於2018年9月7日至2025年5月25日期間行使。

於本期間，概無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已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於損益內確認。

於報告期末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股0.67港元（2019年12月31日：每股0.67港元）。於報告期末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剩餘加權平均合約期限為4.9年（2019年12月31日：5.4年）。

2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該公平值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三級公平值架構。將公平值計量分類之等級乃經參考如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值。

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二級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通常以公平值計量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3,000

2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發生公平值等級轉移的報告期間結束時，確認公平值等級中不同級別之間的轉移。

(ii) 按公平值以外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值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於該等各自日期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列入第三級類別的公平值已根據一般公認定價模型，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為貼現率（反映對手方的信貸風險）的最重要輸入數據而釐定。

22. 承擔

就以下而作出已訂約但未作撥備之承擔
— 物業發展項目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u>2,027</u>	<u>2,027</u>
<u>2,027</u>	<u>2,027</u>

23. 重大關聯方交易**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包括向董事支付的款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39	1,456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4	56
	943	1,512

24. 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任何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購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I) 收購百勝百惠顧問有限公司（「百勝百惠」）

於2019年3月8日，本公司附屬公司Ready Gain Limited（「Ready Gain」）與第三方訂立協議，以代價45,325,000港元收購百勝百惠之100%股權。完成收購於2019年3月19日落實，而收購代價由發行82,409,090股本公司新股份予以償付。於發行日期已發行股份之公平值估計將為人民幣38,090,000元，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發行日期之收市價計算得出。

百勝百惠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持有Awesome Applause Sdn. Bhd.（「Awesome Applause」）之49%股權。根據收購協議，本集團可對Awesome Applause行使重大影響力，而Awesome Applause於收購完成後被視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24. 收購附屬公司 (續)

(i) 收購百勝百惠顧問有限公司 (「百勝百惠」) (續)

Awesome Applause為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投資。Awesome Applause之主要資產為位於馬來西亞馬六甲之物業內之48個單位，該等單位正在建設中，並預期將於2020年落成。

收購百勝百惠按資產收購入賬，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8,088
應收股東款項	<u>8</u>
	<u>38,096</u>
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5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u>1</u>
	<u>6</u>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u>38,090</u>
代表	
所轉讓代價	
—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	<u>38,090</u>

24. 收購附屬公司 (續)

(ii) 收購百惠服務顧問有限公司 (「百惠服務」)

於2019年4月3日，本公司附屬公司Big Wish Global Limited (「Big Wish」) 與第三方訂立協議，以代價19,090,400港元收購百惠服務之100%股權。完成收購於2019年4月12日落實，而收購代價由發行34,709,818股本公司新股份予以償付。於發行日期已發行股份之公平值估計將為人民幣12,501,000元，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發行日期之收市價計算得出。

百惠服務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持有Massive Goodwill Sdn. Bhd. (「Massive Goodwill」) 之49%股權。根據收購協議，本集團可對Massive Goodwill行使重大影響力，而Massive Goodwill於收購完成後被視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Massive Goodwill為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投資。Massive Goodwill之主要資產為位於馬來西亞馬六甲之物業內之20個單位，該等單位正在建設中，並預期將於2020年落成。

24. 收購附屬公司 (續)

(ii) 收購百惠服務顧問有限公司 (「百惠服務」) (續)

收購百惠服務按資產收購入賬，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499
應收股東款項	<u>9</u>
	<u>12,508</u>
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u>1</u>
	<u>7</u>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u>12,501</u>
代表	
所轉讓代價	
—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	<u>12,501</u>

25. 出售附屬公司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出售其於附屬公司成都百信藥業連鎖有限公司之2%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0元（2019年：零）。此外，根據出售協議，該等2%股權相應的投票權將自2020年6月30日起於本集團保留3年。該出售導致的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應佔業績及資產淨值影響並不重大，並無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入賬。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出售鹽池縣醫藥藥材有限公司

於2020年6月14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成都科訊藥業有限公司向一名第三方出售其於鹽池縣醫藥藥材有限公司（「鹽池」）之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5,000,000元。鹽池於中國從事種植生物資產、分銷中草藥及營運藥品連鎖店。

代價於出售事項完成日期之公平值估計將為人民幣31,326,000元，乃經採用11.52%的實際年利率而作出。

出售事項之代價：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現金代價	
— 本集團已收	5,000
— 本集團應收	<u>26,326</u>
總代價	<u>31,326</u>

25. 出售附屬公司 (續)

出售鹽池縣醫藥藥材有限公司 (續)

對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於出售日期的分析：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27
使用權資產	206
商譽	5,942
流動資產	
存貨	2,5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5,882
預付款項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624)
銀行借款	(1,00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7,932)</u>
已出售資產淨值	<u>25,810</u>

25. 出售附屬公司 (續)**出售鹽池縣醫藥藥材有限公司 (續)**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代價	31,326
已出售資產淨值	<u>(25,810)</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附註4(a))	<u>5,516</u>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收代價	5,000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8)</u>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u>4,912</u>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致力於中國的醫藥分銷及製藥業務。對於自營零售藥房業務而言，本集團繼續尋求有關併購既有零售連鎖藥房的機遇，以重振業務分部。

收益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益人民幣258.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52.2百萬元減少約42.9%。大幅減少乃由於自2020年初以來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疫情」)在中國及其他國家蔓延，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經濟活動造成不利影響。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中國的工廠被關閉或限制經營達數月。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0.2百萬元減少約40.2%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1.4百萬元，與本集團的收益減少一致。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0百萬元減少約78.6%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9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1%下跌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7%。有關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工廠於關閉或限制經營期間產生的固定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及維護成本)。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百萬元減少約44.8%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百萬元。有關減少與收益減少以及疫情期間銷售及推廣活動減少一致。

日常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日常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8百萬元減少約40.7%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8百萬元。有關減少歸因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購兩家位於馬來西亞馬六甲名為「The Apple」之多層樓宇內之若干單位持有間接權益之公司產生的一次性諮詢、法律及專業費開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有關收購。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5百萬元減少約25.1%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6百萬元。有關減少乃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鹽池100%股權之一次性收益人民幣5.5百萬元所致，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有關收益。有關減少部分由其他應收貸款利息收入2.0百萬港元及特許權使用費收入人民幣2.0百萬元所抵銷。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3.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9百萬元增加約9.6%。有關虧損淨額乃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3.2百萬港元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1百萬元減少約16.4%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2019年下半年償還銀行借款，因此銀行借款利息相應減少。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9百萬元減少約192.1%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8.2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百萬元減少約83.6%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7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入減少所致。

期內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期內溢利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8百萬元減少約284.2%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內虧損人民幣8.8百萬元。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增加至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純虧損率3.4%。

未來前景

由於疫情在中國傳播，中國的經濟受到嚴重影響。由於中國許多經濟活動因疫情而放緩，且本集團工廠於2020年第一季度關閉約兩個月，因此本集團於2020年上半年之收益及業績已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將透過實施各種業務發展策略，繼續利用其於中國的堅實基礎，善用其現有資源及網絡，把握時機向其他業務延伸發展，同時將其業務風險分散至其他投資部門及其他國家。於2019年，通過收購兩家於位於馬來西亞馬六甲名為「The Apple」之多層樓宇內之若干單位持有間接權益之公司，本集團首次進軍及投資馬來西亞物業市場。本公司目前擬持有該等物業作投資用途，為本集團帶來租金收入，並將於2022年初該等物業竣工後委聘當地專業物業管理人管理該等物業及租賃業務。本公司將進一步尋求其他類似機會以降低本集團的經營風險。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6.0百萬元，而於2019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16.1百萬元。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445.5百萬元及人民幣439.9百萬元。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3.20，而於2019年12月31日則為3.86。

於2020年6月30日，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而於2019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6.0百萬元。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474,993,000股（2019年12月31日：1,474,993,000股）（「股份」）。於2018年，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透過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15年5月26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00,000,000股股份。於2020年6月30日，100,000,000份購股權仍未獲行使。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7日之公佈。概無購股權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授出。

於2016年至2018年，本公司已按面值向若干獨立第三方發行無抵押企業債券，本金額為113.9百萬港元，按票面年息率6.5%至7%計息，期限為2至7.5年。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償還本金額為2百萬港元之到期企業債券。於2020年6月30日，七張本金總額為25.0百萬港元的企業債券已到期至今仍未償還。於2020年6月30日，企業債券之應付利息約6.7百萬港元已到期但仍未償還。自債券本金及利息到期日起，本公司與企業債券持有人進行多輪談判，以期友好解決該問題，包括延長到期日及應付利息的到期日，及分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本集團定期積極審閱及管理資本架構以就本集團長遠發展加強其財務優勢。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方法並無改變。

或然負債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其他資料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部分首次公開發售以及發行企業及可換股債券籌集資金仍以港元形式存於銀行，因此可能受到人民幣和港幣的匯率波動風險。除此之外，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和多數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且基本以人民幣計值之營運所得收入支付國內業務的資金支出，因此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2020年5月26日，本集團將其於武漢太福製藥有限公司的5%非上市股權出售予獨立第三方，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可能構成須予披露交易的重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人力資源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共聘有183名（2019年12月31日：170名）員工，主要駐守中國。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為人民幣5.2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6百萬元）。

本集團認為人力資源為最重要的資產並一直致力於吸引、發展和挽留優秀員工，同時為員工提供持續晉升的機會和營造良好的工作環境。本集團持續向在不同部門的員工的培訓上投入大量資源，並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及各種獎勵機制。針對企業發展需要，本集團定期檢討自身人力資源政策。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務求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本公司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載列。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2020年6月17日，陳燕飛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彼於藥物行業擁有廣泛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所裨益。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由經驗豐富及優秀的人員組成，能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2日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陳燕飛先生之職務已於2020年6月18日空缺。陳燕飛先生於2020年6月18日亦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於陳燕飛先生之職位空缺後，董事會將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考慮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之合適替代人選。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上市發行人的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上市發行人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至少要有三名成員，其中又至少要有一名是如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黃德盛先生於2020年7月3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後，本公司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一名薪酬委員會成員。此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規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之最低人數，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的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董事會將不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之相同規定之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正在物色合適人選填補上述職位空缺。本公司將於作出相關委任後另行刊發公佈。

本公司將繼續審閱並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協助董事會獨立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及會計政策，監管本集團的財務控制、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體系，並監督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所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良忠先生及呂永超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劉良忠先生，彼具備合適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本中期報告。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守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5年5月26日採納計劃，旨在獎勵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對本集團過往的貢獻，以及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功而言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表現、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或維持與彼等的持續關係。計劃自2015年5月26日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惟可根據計劃所載規則提前終止計劃。

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候任、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候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直接或間接股東；(iv)本公司任何成員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供應商、客戶、顧問、業務或合資夥伴、特許經營人、承包商、代理商或代表；(v)為本公司任何成員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顧問、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個人或實體及(vi)上文第(i)至(v)段所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上述人士均為「合資格人士」）。

根據於2019年6月28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決議案，因根據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147,499,290股股份）。於2019年6月30日，根據計劃之條款，其項下可供發行的證券總數為175,690,000股股份，合共佔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11.91%。在本公司刊發通函及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及／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有關其他要求規限下，董事會可：

- (i) 隨時更新有關限額至獲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當日的已發行股份10%；及／或
- (ii) 向董事會指定的合資格人士授出超過10%限額的購股權。

儘管上文有所規定，根據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因行使根據計劃向每名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可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凡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超過此1%限額，須受以下事項所限：(i)本公司刊發通函；及(ii)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項下不時規定的其他要求。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予購股權，須事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超過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根據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方可作實。

董事會在知悉內部資料後不得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直至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公佈相關資料為止。尤其於緊接為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上市規則規定與否）而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當日（根據上市規則首先通知聯交所的日期）或刊發任何年度、半年、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上市規則規定與否）的公告的最後期限（以較早者為準）前兩個月開始，至刊發業績公佈當日止期間，本公司不得授出購股權，惟於延遲刊發業績公佈期間內不得授出購股權。

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由董事釐定，該期間可自購股權提呈授出日期開始，至購股權授出日起計不超過十年止，並受限於有關提早終止條文。行使購股權前毋須先行持有有關購股權一段最短期限。計劃參與者須就接納購股權於提呈日期後28日或之前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提呈授出購股權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就買賣一手或以上股份所報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0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於2020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陳榮新先生(執行董事)	2018年9月7日	2018年9月7日	10,000,000 (附註1)	-	-	-	-	10,000,000
	2018年9月7日	2018年9月7日	10,000,000 (附註1)	-	-	-	-	10,000,000
僱員合計	2018年9月7日	2018年9月7日	10,000,000 (附註1)	-	-	-	-	10,000,000
其他合資格參與者合計	2018年9月7日	2018年9月7日	70,000,000 (附註1)	-	-	-	-	70,000,000
總計			100,000,000	-	-	-	-	100,000,000

附註：

1. 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為0.67港元，及行使期自2018年9月7日起至2025年5月25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止。股份緊接授出該等購股權日期前的收市價為0.70港元。本公司於所授出購股權獲接納後向每名該等購股權承授人收取1港元。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於2020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附註1)
陳燕飛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2)	753,040,000	51.05%
	實益擁有人	13,560,000	0.92%
沈順先生	實益擁有人	3,500,000	0.24%
陳榮新先生	實益擁有人	414,820	0.03%
張雄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34,814,000	2.36%

附註：

- 於2020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474,992,908股股份）已用作計算權益概約百分比。
- 陳燕飛先生持有嘉寶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0%，因此，被視為於嘉寶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753,0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1)
陳榮新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附註2)	0.68%
張雄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附註3)	0.68%

附註：

1. 於2020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474,992,908股股份）已用作計算權益概約百分比。
2. 該等股份為陳榮新先生行使於2018年9月7日根據計劃已獲授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時將予發行及可由陳榮新先生於2018年9月7日至2025年5月25日期間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67港元行使之10,000,000股股份。
3. 該等股份包括張雄峰先生行使於2018年9月7日根據計劃已獲授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時將予發行及可由張雄峰先生於2018年9月7日至2025年5月25日期間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67港元行使之10,0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本報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概無授出任何權利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致使彼等可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據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悉，下列人士及法團（不包括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示之權益或淡倉：

(i) 主要股東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嘉寶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753,040,000	51.05%

(ii) 其他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或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Winwin International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s SPC (代表Win Win Stable No. 1 Fund SP及為其行事)	於股份中擁有 保證權益的人士	753,040,000	51.05%
Zhongtai Innovation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經理	753,040,000	51.05%
馬德民 (附註2)	代理商	753,040,000	51.05%
黎穎麟 (附註2)	代理商	753,040,000	51.05%

附註：

1. 於2020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474,992,908股股份）已用作計算權益概約百分比。
2. 753,040,000股股份（「抵押股份」）由嘉實有限公司以Winwin International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s SPC（代表Win Win StableNo.1 Fund SP行事）為受益人質押，以抵押嘉實有限公司之若干債務，以及於2019年9月27日，羅申美企業顧問有限公司之馬德民先生及黎穎麟先生被委任為抵押股份之共同及個別接管人及經理人。抵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51.0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概無於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且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知會本公司。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變更

吳國華先生現任海南天宇科技有限公司（一間從事衛星業務之公司）之副總裁。

於2020年6月30日，呂永超先生退任輝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15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重大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承董事會命
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吳國華先生

香港，2020年8月31日